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6 年 09 月 07 日，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骏靶材”）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合计为 493,600,000 股，占其所持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91.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71%。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风险，谨慎投资。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佳骏靶材发来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3.70%	0.68%	2025-11-19	2026-09-07	红河红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是	26,400,000	4.89%	0.89%	2026-01-28	2026-09-07	红河红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	46,400,000	8.59%	1.57%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09月07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标记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00	18.28%	493,600,000	91.41%	16.71%	493,600,000 (限售)	100%	46,400,000 (限售)	100%
合计	540,000,000	18.28%	493,600,000	91.41%	16.71%	493,600,000	100%	46,400,000	100%

二、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佳骏靶材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相关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佳骏靶材的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